電文騎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
承辦人:候用校長 劉勝國

電話:3322101~7418

傳真: 3358254

電子信箱:del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2月29日 發文字號: 桃教小字第110012059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00120590_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00120590_ATTACH2. jpg)

主旨: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臺師大)辦理110年度 原住民族語專業人才培訓「族語口譯課程工作坊」一案, 請惠予公告周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師大110年12月23日師大進字第11010560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厚植從事原住民族語工作人員熟悉口譯能力與技巧,培養成為族語口譯所需專業人才,旨揭工作坊將分為北、東、南區三梯次進行。第一梯次於臺師大辦理,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0年12月31日下午5時止,其餘相關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,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iitw/news/查詢。
- 三、招生對象以下列遴選條件之順序依序錄取:
 - (一)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 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,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(含)以上合格證書。



- (二)曾從事族語口譯相關工作者。
- (三)曾接受「口譯訓練」(任何語言),持有結業證書或證明者。
- (四)曾擔任廣播節目、電視節目之主播、主持人等口條清晰 者。
- (五)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族語學習中心20學分者。

四、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旨揭工作坊聯絡人:

- (一)田小姐,電話:02-7749-5879,E-mail:wf@ntnu.edu. tw。
- (二)邱先生,電話:02-7749-5824,E-mail: wenting741008@ntnu.edu.tw。

五、檢附旨案招生簡章及宣傳海報各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

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:本局高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電2021/12/29

